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2024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 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风景名胜区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定木兰山风景区旅游资源开发、利用、保护措施。

2、研究拟订木兰山风景区的绿化及旅游景点的中长期规划和短期计划并组织实施。

3、负责景区内基础设施、公共配套设施及相关旅游景点的保护、开发和管理。

4、负责景区内有关旅游开发建设项目的洽谈、对外合作和招商引资工作。

5、负责景区内旅游形象的策划宣传，旅游市场及旅游产品的开发、营销，做好旅游服务工作。

6、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风景区的宗教事务管理服务工作协助抓好木兰山宗教教职人员队伍建设，引导本地宗教活动正常、有序开展。

7、承担木兰山风景区土地、山林、矿产、地质地貌、水源及地质遗迹、景观等资源的保护、科普工作。

8、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9、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部门预算包括：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54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15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141.33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1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548.17	本年支出合计	6548.17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548.17	支 出 总 计	6548.1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三、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548.17	363.90	6184.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7	258.77	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6.77	258.77	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6.77	258.77	8.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6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0.00	1.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4	0.00	1.9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94	0.00	1.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	38.86	2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00	0.00	2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00	0.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6	38.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0	15.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6	23.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15	41.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5	41.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5	41.15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33	0.00	141.33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55	0.00	20.5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5	0.00	20.5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78	0.00	120.7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8.27	0.00	98.27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51	0.00	2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2	25.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2	25.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2	25.1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1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00	0.00	1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548.17	一、本年支出	6548.1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8.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1.15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141.33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1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548.17	支 出 总 计	6548.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5-1）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48.17	363.90	335.38	28.52	6,184.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6.77	258.77	230.25	28.52	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6.77	258.77	230.25	28.52	8.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66.77	258.77	230.25	28.52	8.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0.00	0.00	6,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0.00	0.00	6,0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00	0.00	0.00	0.00	6,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	0.00	0.00	0.00	1.9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94	0.00	0.00	0.00	1.94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94	0.00	0.00	0.00	1.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	38.86	38.86	0.00	23.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00	0.00	0.00	0.00	23.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00	0.00	0.00	0.00	2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6	38.86	38.8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00	15.00	15.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6	23.86	23.86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15	41.15	41.15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15	41.15	41.15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15	41.15	41.15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33	0.00	0.00	0.00	141.33
21302	林业和草原	20.55	0.00	0.00	0.00	20.5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5	0.00	0.00	0.00	20.5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20.78	0.00	0.00	0.00	120.78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8.27	0.00	0.00	0.00	98.27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2.51	0.00	0.00	0.00	2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12	25.12	25.1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2	25.12	25.1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2	25.12	25.12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0.00	0.00	0.00	0.00	1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5-2)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48.17	363.90	335.38	28.52	6,184.27
138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6,548.17	363.90	335.38	28.52	6,184.27
138001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6,548.17	363.90	335.38	28.52	6,184.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3.90	335.38	28.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5.55	315.5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2.61	52.6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8.23	48.23	0.00
30103	奖金	114.48	114.4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6	23.8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21	18.2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84	18.8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0.4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12	25.12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79	13.7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2	0.00	28.52
30201	办公费	5.17	0.00	5.17
30202	印刷费	1.23	0.00	1.23
30205	水费	4.00	0.00	4.00
30206	电费	4.07	0.00	4.07
30228	工会经费	2.31	0.00	2.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0.00	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0	0.00	9.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00	0.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3	19.83	0.00
30302	退休费	15.00	15.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4	1.14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69	3.69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39	0.00	2.39	0.00	2.39	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无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一、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12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填报人	周丹	联系电话	18086462989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548.17	100%	2023年	2022年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548.17	100%	1203.55	62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63.9	5.6%	389.62	
		运转类项目支出	6184.27	94.4%	813.9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合计		6548.17	100%	1203.55	624	
部门职能概述	1. 主要负责木兰山风景区内的旅游、林业等综合资源的开发利用和管理工作，以及所辖行政村的综合事务。					
	2. 研究制订木兰山风景区的绿化及旅游景点的中长期规划和短期计划并组织实施。					
	3. 协助土地、环保等部门搞好风景区的土地开发利用和环境保护工作。					
	4. 负责风景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民兵预备役、民政、计生等工作。					
	5. 负责抓好所辖的农村经济工作。指导农业生产和组织抗灾自救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 完成今年绩效目标任务，招商引资完成790万税收；					
	2. 深度文旅融合，壮大旅游产业，增加木兰山红色旅游服务项目，提高旅游经济收入；					
	3. 着力改善民生，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4.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力推进环境保护和大气、水体质量改善；					
	5. 运营机制的改革，推进民生建设和维稳。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	141.33	141.33	林业、农业防灾减灾，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农村公益事业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6	木兰风景区道日常工作的运转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深度文旅融合, 壮大旅游产业		目标 1: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招商引资完成 790 万税收;		
	目标 2: 推进配套改革, 优化木兰山管理和运营体制.		目标 2: 着力改善民生, 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目标 3: 抓好综合治理, 构建平安稳定社会.		
长期目标 :	1: 深度文旅融合, 壮大旅游产业 2: 推进配套改革, 优化木兰山管理和运营体制.				
深度文旅融合, 壮大旅游产业; 推进配套改革, 优化木兰山管理和运营体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绩效目标	100%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增加旅游服务项目, 提高旅游经济收入。完成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复核及民族宗教工作, 顺利举办木兰山“八月初一”开山门和中国武汉木兰山登山节等大型活动。
		持续性指标	党建引领组织建设	完成任务	加强木兰风景区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 选优育强“红色头雁”, 打造政治素质过硬、政治立场坚定、驻村工作扎实的党员队伍。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 2、木兰风景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 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 做好维稳工作; 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 2、“三农”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3、红色旅游再上新台阶。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经济效益	旅游创收	落实	打造木兰康养基地, 打造“湖北莫干山”。榭和林泉模式建设烟沟、东门楼、北泉寺、六合书院等处精品民宿集群。推动“木兰古道”项目。促进集体经济壮大, 农民增收致富。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木兰山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 1:	1: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招商引资完成 790 万税收 2: 着力改善民生, 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 3: 抓好综合治理, 构建平安稳定社会.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招商引资完成 790 万税收; 着力改善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生,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抓好综合治理,构建平安稳定社会.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100%	增加旅游服务项目,提高旅游经济收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完成790万税收任务;完成国家5A级旅游景区复核及民族宗教工作,顺利举办木兰山“八月初一”开山门和中国武汉木兰山登山节等大型活动。提高干部职工待遇。
		持续性指标	党建引领组织建设	完成任务	加强木兰山风景区党组织和基层各党组织建设,选优育强“红色头雁”,打造政治素质过硬、政治立场坚定、驻村工作扎实的党员队伍。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木兰风景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10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三农”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3、森林防火防盗,加大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遗迹保护力度。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经济效益	旅游强	落实	依托全域旅游,打造“湖北莫干山”。榭和林泉模式建设烟沟、东门楼、北泉寺、六合书院等处精品民宿集群。推动“木兰古道”项目。促进集体经济壮大,农民增收致富。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十二、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1

申报日期：

2024年1月1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林水专项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忠辉	联系电话	18086462989
单位地址	黄陂区黄陂区木兰山	邮政编码	430317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委机构委员会办公室；3. 财政所工作职责；4.确保完成年度财政工作顺利，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工作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 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 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 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主体，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提升。		
项目总预算	141.33	项目当年预算	141.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141.3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1.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1.3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	林业草原防 灾减灾	7.51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林业防灾减灾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支出	98.27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		
农林水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35.55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农林水专项资金		林业防灾减灾					
		村干部报酬及办公费					
		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农林水专项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木兰风景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木兰风景区成立专班专人负责管理。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农林水专项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木兰风景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00%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木兰风景区成立专班专人负责管理。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顺利	顺利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	99%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2

申报日期：

2024年1月12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邓忠辉		联系电话	18086462989
单位地址	黄陂区黄陂区木兰山		邮政编码	430317
项目属性				
支出项目类别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起始年度	2024年		终止年度	2024年
项目立项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省公务员局关于加强乡镇财政队伍建设的意见》；2、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委机构委员会办公室；3. 财政所工作职责；4.确保完成年度财政工作顺利，年度财政资金管理工作圆满完成。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有效组织年度财政收入入库；2. 合理调度支出预算，围绕产业重点，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及时拨付，加大城乡社区事务、交通运输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3. 支持实施农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立足服务“三农”，开展农村环境整治，建设美丽乡村。4. 加强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坚持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5.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主体，推进作风效能进一步提升。			
项目总预算	26		项目当年预算	2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根据国家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新增该项目。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26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其中：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费	5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木兰风景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等	15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木兰风景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公车运行经费	3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木兰风景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工会经费	3	根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湖北省培训费管理办法、湖北省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测算	木兰风景区日常工作的运转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购电脑及办公设备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完成年度木兰风景区管理工作	1\坚持依法科学精细征管，强化单位间联动协作，加强收入分析和预测，严格督查考核，力促收入足额均衡入库;2\木兰风景区道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实际完成绩效目标编制的项目（含整体）数/年度预算申报项目（含整体）个数*100%;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4\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和动态监督，实现“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	---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增加旅游服务项目，提高旅游经济收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完成 790 万税收任务；完成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复核及民族宗教工作，顺利举办木兰山“八月初一”开山门和中国武汉木兰山登山节等大型活动。提高干部职工待遇。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三农”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万元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执行数据的及时性	100%	100%	100%	1、组织财政收入均衡入库；2、木兰风景区绩效目标编制覆盖面；3、保障教育、社会保障、文化、医疗卫生、农林水等民生资金保障力度，预算资金保障率达到 100%。
		质量指标	项目可控性	100%	100%	100%	1、预决算信息公开；2、“三农”惠民资金发放准确率。
		时效指标	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时完成年度财政收入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率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税收完成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率	顺利	顺利	顺利	推动木兰风景区整体工作顺利开展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8%	98%	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24年收支总预算6548.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344.62万元，增长444.07%。主要是增加税收分成预算收支项目。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收入预算654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548.17万元，占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支出预算654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3.9万元，占5.6%；项目支出6184.27万元，占94.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548.1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6548.17万元。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6.77万元；科学技术支出600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9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1.1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1.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1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48.17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6548.1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344.62 万元，增长 444.07%。主要是增加税收分成预算收支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63.9 万元，占 5.6%，其中：人员经费 335.38 万元、公用经费 28.52 万元；项目支出 6184.27 万元，占 94.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 266.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7.01 万元，下降 9.2%，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金、奖励性绩效、职业年金、机关单位养老保险、中心运转经费等人员经费减少。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6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482.36 万元，增长 1059.1%，主要是增加税收分成预算收支项目。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物（款）群众文化（项）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 1.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

是用于文体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和物化投入。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61.8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63.86万元,下降72.6%,主要是增加了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奖励性绩效、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公益性岗位等。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41.15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73万元,下降8.3%,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及物化投入。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农村综合改革(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141.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8.76万元,增长71.16%,主要是主要用于村干部报酬、林业防灾减灾、农村公益事业、农业综合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和物化投入。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25.1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88万元,下降6.9%,主要是减少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是主要用于派出所消防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3.9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335.38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15.5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二) 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28.52 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2.3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0万元，下降0%。主要原因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制度，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严格控制压缩“三公”经费的支出，切实做到厉行节约。

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3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木兰山风景区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6184.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184.2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 8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纪检监察和统计经费、弥补政府运转经费的不足等。

(2) 科学技术支出项目 6000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科学技术的投入支出。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目 1.94 万元；主要是用于文体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和物化投入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 万元；主要是用于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5) 农林水支出项目支出 141.33 万元；主要是用于村干部报酬、林业防灾减灾、农村公益事业、农业中心服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和物化投入。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 万元。主要是用于派出所消防经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28.52万元，比2023年减少2.61万元，下降8.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52.88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20137平方米，房屋0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3年新增/减少国有资产0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预算支出6548.17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人员经费等。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主要是税收分成预算收支项目。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是文体服务中心人员服务经费、基层文化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是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是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6.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农村综合改革(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主要是村干部报酬、林业防灾减灾、农村公益事业、公益生态林补贴、村级转移支付资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主要是消防工作经费。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

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